

淄博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

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联系（地址：马尚街道心环东路创业大厦 11 层；邮编：255000；电话：0533-2270877；电子邮箱：zbxqzdb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淄博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以全面加强机关作风建设，提高行政效能，增强工作透明度，结合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工作实际，编制本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围绕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和本中心工作，依法公开征收领域工作动态；规章制度；部门文件；

政策法规等信息。坚持以公开促落实，以公开促服务，以公开促规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本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一是加强领导、完善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力推进。加强信息发布审核，细化工作流程，发布审核分级明确，部室负责人审阅、分管领导审核，最终由主要负责人同意方能对外发布。二是认真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对发布的每一条信息进行审核，并做好资料得留存、备份等工作，坚决杜绝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出现涉密、严重错误等问题。三是明确重点，丰富形式，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深化，不断提升服务，规范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今年以来，主动公开机构职能、领导信息、重点领域信息、监督保障等信息。及时公开本单位的有关信息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，优化网站栏目，完善网站内容，拓展公开渠道，增强政务公开互动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清晰度。逐步解决和改进在政务公开推进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查找自身不足和工作中的薄弱环节，形成门户网站信息覆盖全面、内容完整、相互衔接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，严格执行信息

先审后发制度，在确保内容及时更新的同时，更加注重信息质量和信息安全。建立健全公共领域信息公开制度。及时公开征收领域相关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切实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上年度存在的问题。一是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主动公开意识还有提升空间；二是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优化，用群众语言解读政策、增加与公众互动交流的能力需进一步加强；三是各部室的业务人员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上年度问题在本年度的改进情况。一是实现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管理。严格规范公开时间，对阶段性、临时性和紧急性的工作，只要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关注的问题，都坚持政务公开与工作开展同步进行，及时公开、经常公开。二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和协调机制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建设，完善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我中心今年无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

（二）我中心今年无建议提案办理公开情况。

（三）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、内容、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

的创新实践情况。为进一步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和管理，增加工作透明度，结合我中心工作实际，通过张店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做好统计领域信息公开，在区政府网站规范设置由统计公报、统计年鉴、统计数据、统计数据分析解读等信息组成的公开栏目，定期发布统计数据。

（四）《2024 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。根据《2024 年张店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制定了《淄博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、《淄博新区建设发展服务中心政务信息申请公开办理流程》等系列规章制度，对信息发布、审核、保密及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答复等环节进行严格规范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、有序推进。